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及協議控制實體合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的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於 2014 年 12 月 19 日刊發中期業績的公告，其公佈於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 446,515,000 港元（「2014 年中期業績公告」）。繼 2014 年中期業績公告後，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希望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可獲得本集團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的初步評估，與 2013 年相應年度錄得溢利 2.35 億港元（經重列）相比，預計本集團於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將錄得最多為 6 億港元的重大虧損。

此 2014 年全年虧損主要因下述因素所致：

- (i) 與2013年相比，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大幅下降；
- (ii) 誠如2014年中期業績公告所披露，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資產計提減值準備及認股權證公允值變動共計約3.93億港元；
- (iii) 與2013年相比，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子公司的收益下降；及
- (iv) 與2013年相比，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藝術品的收益下降。

與 2013 年相應年度錄得的收入相比，預期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收入將大幅下降。收入下降主要是因為：(i) 推遲發行若干原定於 2014 年發行的電視連續劇；(ii) 取消/推遲若干原定於 2014 年制作/發行的電影；及 (iii) 雜誌行業不景氣及營運團隊人員變更等，綜合影響雜誌廣告及發行收入下降。

本公告所述的預期收入下降及重大虧損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僅為董事會經參考現時可獲得的資料所作出的初步評估。本集團財務資料的進一步詳情將於年度業績公告中披露，該公告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適當時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的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邵曉鋒

香港，2015 年 1 月 26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邵曉鋒先生、劉春寧先生及張強先生；非執行董事李連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宋立新女士、童小幪先生及張彧女士。